# **宜丰县交通运输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由宜丰县交通运输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全文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第四项规定的各级人民政府“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等方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宜丰县人民政府网站（www.jxyf.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宜丰县交通运输局联系（地址：宜丰县新昌镇新昌中大道80号，电话：2765287，邮编：336300）。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宜丰县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号）的要求。同时积极对《宜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宜丰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宜府办字〔2022〕32号）明确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强化政策发布的力度和时效，持续提升公开质量和治理效能，取得积极成效。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力度，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让交通运输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务信息的权利，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2022年在宜丰县政府网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共计65条。

**（一）主动公开情况**

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及时公开交通运输信息、政策法规、部门预决算、招投标等重点工作，2022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5条，通过公示台公示行政许可14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宜丰县交通运输局未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遵循“全面、及时、准确、规范”的要求，完善了政务信息公开目录和信息公开审查等制度，对网站信息发布原则、职责分工等作了进一步明确，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进一步落实保密措施。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和操作规程，本着“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的要求，组织局各股室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法规，并进行相关培训，注重与政策法规股等业务股室的沟通会商，确保答复依法有据、严谨规范，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加强内部管理,净化办公网络环境,及时进行维护。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积极通过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部门动态信息5条，有效搭建了我局与人民群众的沟通平台，提升了履职效能。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工作，及时调整充实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分管领导亲自抓，办公室负责抓好具体工作的落实，局机关各股室各单位配合协作的良好格局。

二是完善工作机制。制定了《宜丰县交通运输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推进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修订公文信息撰制单，办公室对所有拟发文件进行全面审查，并提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公开的建议，相关领导对签发文件是否公开进行审核把关。

我局2022年度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46条，其中:1.财经信息类2条；2.工作动态类24条；3.概况信息类1条；4.法规文件类3条；5.发展规划类2条；6.人事信息类2条；7.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1条；8.政策解读类12条；9.回应关切类0条。本年度无依申请公开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 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4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20 |
| 行政强制 | 8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虽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明显的实效，但离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事项多，任务紧，还存在重业务落实、轻信息发布的情况，有时忽视了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工作落实还需加强，基层干部身兼数职，有时难免出现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的情况。三是规范公开还需加强，提高政务公开信息的质量。

新的一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各级工作部署和公众关切，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结合交通运输系统实际，强化“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特例”的工作理念，坚持“以政务公开促进政务服务”“以政务公开助推交通运输发展”的工作思路，进一步补足短板、加强督导、改进工作，加大公开力度，做好政策解读和社会关切回应，不断增强公开实效。具体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完善公开内容。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的运营管理，完善交通运输系统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公开方式，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全面，努力提升交通运输信息公开的质量。

二是提升公开成效。借助交通运输信息化手段和现代新媒体技术，提高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信息公开的自觉性，确保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积极对外公开各类政务公开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已在信息公开指南中发布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2022年宜丰县交通运输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宜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1月4日